

审计学 学习指导书

赵友良 康大儒编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

审计学学习指导书

赵友良 康大儒 编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

目 录

第一部份 教学大纲.....	(1)
第二部份 学习指导.....	(31)
第三部份 复习思考题答解.....	(45)
第四部份 习题答解.....	(87)

第一部份 教学大纲

教学目的和要求

审计学在新中国是一门新设的课程，在教学中要涉及许多新名词新问题，但绝大部分与会计有直接或间接的关系。所以，学生必须掌握和熟悉各种专业会计，才能顺利地进行学习。按照我国宪法第九十一条规定：“国务院设立审计机关，对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的财政收支，对国家的财政金融机构和企业事业组织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因此，审计学不仅具有高度的理论性和技术性，而且政策性也很强。

学习的目的是使学生了解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加强财政经济工作的检查监督，具有十分重要的政治意义和经济意义。从而认真学习，掌握审计的原理原则和各种审计的技术方法，更好地为社会主义四化建设服务。

学习的要求是使学生能够运用审计知识，对机关、企业事业组织的财政收支和财务收支进行分析检查，并根据现行法令对财政和财务收支的合法性、合理性和经济活动的有效性作出评价，提出正确的处理意见和建议。

教 学 内 容

第一章 我国审计制度的发生和发展

第一节 旧中国的官厅审计制度

我国官厅审计起源很早，在二千多年前的春秋战国时期，

就已产生了定期报表的送审制度，当时名为“上计”。《周礼》中“以月要考月成，以岁会考岁成”的记述，反映了我国较早的对官府财政收支进行审计监督的思想。以后历代封建王朝以财政收支月报和年报，考核官吏政绩，并形成一种固定的制度，均滥觞于《周礼》。

定期报表虽能考核一定时期内财政收支的成绩，但无法了解财政收支结果所引起财产物资的增减变化情况，大概到秦、汉时皇帝就派御史进行实地监察。到唐代，这种御史监督地方官吏财政收支的办法曾经一度专职化制度化，一直延续到封建社会的末期——明、清时期。

对财政进行审计监督有直接联系的是惩罚贪官污吏。御史可以便宜行事，就地撤销犯有贪污行为官吏的职司进行惩办。封建王朝制定惩办贪污的法令是十分严酷的。目的是为了巩固封建统治基础。

我国审计监督虽然始于春秋战国时期的“上计”制度，但当时并无专设的机构。最早的独立于财政收支和财物经管机关以外的审计监督机关是隋唐的比部。比部直属刑部，表明它的性质为执法机关。北宋时设审计院，为“审计”一词的开始，后来成为进行财政监督的专用名词。明、清两代实行财政与审计合一制度，由户部下设清吏司按省别进行财政审计监督达五百余年之久。国民党政府在监察院下设审计部，分事前审计、事后审计和稽察，对政府机关的财政预算和企事业的财务收支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相对地说，在旧中国是比较科学的一种审计制度。

第二节 旧中国的民间审计

从事民间审计的会计师业务，是与资本主义的发展不可

分的。资本主义企业采取股份公司的组织形式，股票可以自由转让，使投资者与经营者分离，需要有第三者为之证明企业的财务状况，于是独立于被审单位以外的会计师制度应运而生。

我国自鸦片战争以后，“帝国主义的侵略刺激了中国社会经济”，民族资本主义企业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同时西方股份公司的组织形式和经营管理制度也被介绍到中国来，从而产生了会计师制度。但是在旧中国民族资本主义企业并未得到充分发展，因而为资本主义企业服务的民间审计不能不受到一定的局限。

第三节 革命根据地的审计工作

革命根据地处在战争的特殊环境中，为了克服战时财力物力的困难，必须厉行节约，消除浪费，严格地执行财经纪律，各个根据地按当地当时的具体情况，采取不同的审计办法。一般是事前审计与事后审计并举，但以事后审计为主，凭证审计与实地调查相结合，但以凭证审计为主。审计的目的，是使革命战争时期有限的财力物力得到有效的使用，以保证革命战争的胜利。

第四节 建国以来财政监督的实施情况

建国以来，财政监督由财政机关兼管，实行财政与审计合一制度。在组织形式上，从中央到地方各级财政部门都设有财政监察机构，形成一个垂直的财政监督体系。在具体监督工作方面，各级财政部门的财政监察机构监察各该级政府财政预算的执行情况，同时派驻厂财税人员，对企业财务收支和税利上交等进行就地监督；对基建投资拨款、农业拨款的使用

以及全国的现金、结算和信贷等,则指定有关银行实行监督。

第五节 如何建立社会主义审计制度

建立审计机构的基本要求是:必须集中事权,不能各自为政;必须不受任何干涉地独立行使监督权;必须严肃认真维护法纪;必须由法律赋予一定的权力。审计监督体系,基本上分为国家审计署,省、市、自治区审计局,县、市审计局,专区的审计局是省的派出机构。

审计工作可按业务性质进行组织。对财政预算支出采取送达审计的情况下,一般按预算项目分类组织审计工作;对企事业单位财务支出采取就地审计的情况下,一般按企事业的性质组织审计工作,如为连续审计,应尽可能由上期经办的审计人员去执行审计工作。

审计机关的职责是对政府机关财政收支和企事业单位财务收支进行监督。各级地方审计机关向本级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负责并报告工作,国家审计署向国务院负责并报告工作。审计机关的权力是执行和完成审计监督任务的重要保证,应当有批评有表扬,但审计人员不能滥用权力。所以做好审计工作的关键在于审计人员具有较高的政治品德和广泛的业务知识。

第二章 审计的意义、对象和目的

第一节 审计的意义

审计的概念,目前有不同的看法,是学术上可以讨论的问题。我国审计机关不是管理机关,而是执法机关。审计是依法对国家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的财政收支和财务收支进行检

查,以确定和评价财务活动和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的一种监督工具。

审计不同于会计检查。我国宪法规定审计机关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财政税务机关、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银行信贷机关以及企业的主管部门,由于本身业务需要对企业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检查监督,不能称为审计,以称会计检查较妥当。

社会主义审计不同于资本主义审计,表现在审计的依据、审计案件处理的标准、审计的目的和审计所起的作用等方面。

第二节 审计的对象

审计对象包括:审计学的对象和审计工作的对象。审计学有独立的研究对象,不应包括在会计学范围之内。审计工作的具体对象,按收支性质包括:执行财政收支,财务收支和信贷资金收支等单位。按审计类型包括:财产物资及其增减变化所反映的凭证资料;投入产出所反映的人力、物力、财力的利用状况与生产成果。集体所有制按不同情况列入审计对象。

第三节 审计的目的

不同的审计对象有不同的审计目的。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加强审计监督这个总目的而言,包括:监督国家预算的执行;监督企业全面完成国家计划;加强和巩固经济责任制;揭露经济领域中的犯罪活动;维护财经纪律;促使机关企业健全财务会计制度。

第四节 在我国实行审计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实行审计工作的必要性,是由于

社会主义制度是从旧社会脱胎出来的，因而不可避免地残存着旧社会的各种弊病；在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新历史时期，也会出现一些不正常的情况。实行外部审计的重要性，是由于机关、企事业单位内部的会计监督，因会计人员所处的地位，有时可能不能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第三章 审计的种类和方法

第一节 审计的种类

对财政预算、财务计划以及执行预算、计划而发生财政和财务收支前所进行的审计监督为“事前审计”；对财政收支和财务收支结果的年度决算或工程决算所进行的审计监督为“事后审计”。

对被审单位的全部财政收支和财务收支以及有关的经济业务所进行的审计监督为“全部审计”；针对被审单位财政收支和财务收支中的个别业务所进行的审计监督为“局部审计”。“专题审计”多属于局部审计，但局部审计为计划内审计，而专题审计则为临时性审计。

在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内部设立审计组织所进行的审计监督为“内部审计”；独立于被审单位以外的审计机关所进行的审计监督为“外部审计”。

根据审计计划在年度决算后所进行的审计监督为“定期审计”；临时地对特定对象所进行的审计监督为“不定期审计”。

以确定财政收支和财务收支的合法性合理性为目的所进行的审计监督为“财务审计”，亦称“合法审计”；以确定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基本建设投资 and 资金使用的效果效率为目的所

进行的审计监督为“经济效益审计”。

由被审单位将收支凭证、报表等送审计机关审查的为“送达审计”；审计机关派审计人员常驻被审单位或进行巡回审计的为“就地审计”；审计机关互相委托或委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监督的为“委托审计”。

第二节 审计的方法

对被审单位或被审案件一定时间内的凭证、帐册、报表进行毫无例外的检查为“详细审计”；只对被审单位或被审案件抽取一部份凭证、帐册、报表进行检查为“抽样审计”。抽样审计是运用得比较普遍的方法，但要注意抽查对象，一般可按审计的目的性、被审项目在审计案件中的重要性、被审项目发生问题的可能性来决定。详细审计与全部审计、抽样审计与局部审计，是不同的概念，不能混淆。

按会计事务处理程序进行检查为“顺查”；按会计事务处理程序相反方向进行检查为“逆查”。采取顺查还是逆查，一般取决于审计的目的。

在会计凭证、帐册审计中发现的问题，需要取得旁证资料时，应作“调查对证”。调查可以面询或函询。

分析比较，是为了分解各个综合指标的有关因素及其变动情况，找出审计的线索。注意对不同项目，分别采用绝对额和相对额进行分析比较。

审阅和核对是审计工作最基本的方法。审阅报表和帐簿，主要在于掌握审计重点，决定审计对象和方法。核对分帐表核对、帐帐核对、帐证核对，主要查明帐表审阅中发现的问题以及财务上的各种弊端。

各种审计方法之间是互相关联的，要从被审案件的实际

出发,灵活地运用各种方法,不能一成不变。

第四章 审计开始前的准备工作

第一节 送达审计的准备工作

送达审计的特点是被审单位将会计凭证、报表,送审计机关审查。审计人员办理审计案件在机关内作为日常工作处理,准备工作比较简单。

第二节 就地审计的准备工作

审计员在接受任务后,应了解被审单位的一般情况,研究与被审单位有关的政策法规、规章制度以及被审案件可能存在的问题、准备必要的审计用具。

审计员到达被审单位后,应进一步了解被审单位内部组织以及各部门的分工负责等具体情况,据以编制“审计工作计划”(教材上称“审计计划”,不妥。审计工作计划也可在接受审计任务后即着手编制)。设置“审计记录。”

第五章 财务收支的审计

第一节 财务收支审计的目的

财务收支审计属于事后审计,合法审计,但也与效益审计有直接联系。在审计中发现会计核算上的差错应予纠正,但不是审计的目的。财务收支审计的主要目的是查明财务收支的合法性,正确性和有效性。

第二节 财务支出的审计

查明财务支出是否合法、合理、有效,对评价企业财务工

作的质量,具有决定性意义。审计时,第一,要注意各种支出的性质。混淆不同性质的支出,可能是核算技术问题,也可能出于不正当的意图。主要分清:资产性支出与消耗性支出;基本业务支出与营业外支出;本期支出与非本期支出。查明这些支出划分是否正确,据以判断企业有无混淆两类资金,歪曲成本和利润指标等情况。第二,要注意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有效性的关系。合法的支出不一定是有效的,有效的支出也可能是不合法的。合法的支出不一定是合理的,合理的支出也可能是不合法的。审计时要查明原因,处理要从具体情况出发。

审计财务支出的程序决定于审计的方法。采取抽样审计时,为了确定抽查重点,以先查支出明细帐较好;采取详细审计时,以先查支出凭证为宜。现金日记簿与转帐日记簿,一般不必在审计财务支出时进行检查。

对支出明细帐可以全部审阅,但应按支出项目的性质分清一般与重点。一般的支出项目翻阅一下,费时不多,可能发现问题,如果实行抽查就可能挂一而漏万。审阅时,对有疑问的要摘录在“审计记录”中,以便进行追踪审计。审计记录按具体情况设置:可按每一问题分别设置,也可按审计业务的进程分别设置。

审阅支出明细帐,可能发现支出中存在的问题,但要确定问题的性质,必须检查支出凭证,包括外来凭证和内部凭证。审阅时,一要注意手续是否完备,从凭证的形式上查明是否符合报销规定;二要注意支付是否合法,从凭证的内容上查明支出是否遵守财经纪律。

调查对证是在支出凭证的检查,不能对问题作出正确判断,为了取得旁证资料而进行的。可以采取两种方式:当面

询问和发函征询。调查要注意政策性和技术性，才能取得较好的效果。

第三节 产品成本的审计

成本是财务支出与生产量相比较的结果，所以它既是财务指标，又是经济效益指标。成本审计主要抓被审单位有无利用成本作为调节利润的工具。

成本审计应从了解企业成本计算方法开始。一般可采取抽查方法，着重生产费用的分配和产品成本计算两方面。

生产费用的合法性，已在财务支出审计中解决了，在成本审计中要查明分配是否正确、合理？有无利用费用分配以影响成本的高低情况？对跨期费用注意分摊期的划分是否恰当？辅助生产费用注意分配部门的受益程度是否正确？车间经费和企业管理费注意是否全部计入当年成本？材料成本差异注意是否按库存数与耗用数进行比例分摊？

在产品成本分配是否合理，直接影响产成品成本的高低。审计时要考虑两个主要因素：在产品盘存数量和在产品施工程度的正确性。在产品数量可按审计日的实存数进行推算；施工程度，主要看企业主管部门如何规定，以及各月份是否一致。

企业的产品，如有可比产品与不可比产品，要注意有无把可比产品成本挤入不可比产品成本内，以降低可比产品成本指标的情况。

根据“主要产品单位成本表”确定哪些产品和项目的成本需要抽查？注意各种因素对成本的影响程度。原材料成本属于变动成本，它受用量和价格两个因素的影响，要着重用量的审计。工资成本要从计时、计件等不同工资制度查明产量的

增减对工资成本的影响。车间经费和企业管理费成本如果发生超支,要区别固定费与变动费进行检查。废品损失成本,着重查明有无为了降低废品损失而故意提高不可修复废品的残值,有无为了降低废品率而不借代价修复废品等情况。查明产生废品的经济责任及其赔偿是否恰当。在不设废品损失项目的企业,要注意原材料、工资、车间经费等项目成本受废品的影响问题。

第四节 财务收入的审计

经济核算制企业要以自己的收入抵偿支出,并获得盈余。支出目的是为了取得更多的收入。所以财务收入的审计,相对地说,比财务支出重要,但审计手续却比财务支出简单。

审计前要了解企业收入的种类,性质以及收入凭证的使用情况和收款程序等。可以先查收入明细帐,也可以先查收入凭证。发现疑问可以追踪审计,各个解决。例如审查收入凭证发现一个疑问——>调阅与该问题有关文件和审查明细帐——>必要时进行调查对证,弄清问题实质。

不同的企业有不同的收入。每个企业都有基本业务收入和其他收入。工业企业以商品产品销售为主,应作为审计重点。审查时以“产品销售利润明细表”、“销售发票”为依据。注意:有无片面地追求利润而只销售高价高利商品?有无销售计划完不成而虚构销售收入,有无销售计划已超额完成而隐瞒一部分销售收入等情况?分析商品售价有无违反价格政策,私自涨价和变相涨价等情况?根据退货凭证和销售合同,查明因销货退回而造成损失和责任问题。从“产成品”和“基本生产”帐户,查明企业有无将自用产品直接按成本结转费用而不作销售的情况。

其他销售收入不占重要地位,但不可忽视必要的审查。注意:材料销售是否合理;废料销售手续是否完备;劳务收入有无不能抵偿成本等情况。

对某些紧缺商品和滞销商品,要注意销售工作中有无不正之风?

收入凭证特点是,被审单位自己编制留有存根,一般装订成册,查阅方便。重点审查自产自销的以及设有门市部经营零售业务的凭证。注意凭证上必要的手续是否完备和内容是否合法?

第五节 财务成果的审计

从财务收支的审计中,反映了企业财务工作的质量,但财务成果的好坏,尚须审查销售工厂成本与销售税金来决定。税金的多少,不是浪费节约问题,但存在是否违反财经纪律问题,留在下节讨论。

销售工厂成本的大小,决定于生产成本,审计时主要查明有无只计销售收入不计销售工厂成本,和只计销售工厂成本不计销售收入的情况?有无销售工厂成本计算方法不一致的情况?

第六节 财经纪律的审计

财务收支审计是审查收支事项是否合法、合理,是围绕财经纪律的审计为中心的。此外,在财务处理上可能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需要进行审计的主要有:

销售税金的审计,如果税率不同要注意税率有无混淆?税率有调整的,注意调整前后几个月的销售额是否正常?有减免税的,注意减免到期前销售额是否突然增加?

所得税的审计,着重复核课税所得额的正确性,注意有无其他单位转来的利润不计入所得额?归还借款的利润和“三废”产品的利润的扣减数是否正确?

销售税和所得税是否按期足额交库?有无以归还借款为名,挪用拖欠税款的情况?

私设小金库是严重的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而且不受会计监督,容易滋长浪费和贪污舞弊行为,应进行全面的详细审计,查明资金来源,使用保管情况,已用未用数额,确定经济责任。对未用部份货币资金,应采用冻结措施。

对利用各种名义,挪用和私分国家财产物资的审计,注意以试用试吃或以赠送样品为名等而发出的产品,查明批准人、受领人的具体情况;作内部销售的副次品,应查明有无以正品作次品削价售与职工的情况;对所有挪用和私分财物要计算损失数,确定经济责任。

对财务收支结果的评价

从财务收支处理手续是否完备,制度是否健全,执行制度是否认真,财经纪律是否遵守,财务成果是否良好等方面作出评价,提出改善财务工作,加强经济责任制的意见和建议。

第六章 财产物资的审计

第一节 财产物资审计的目的

社会主义公共财产是建设社会主义的物质基础。同侵占和破坏公共财产的犯罪行为作斗争,是审计人员的重要任务,因此属于“合法审计”。

财产物资审计，不是审查因财产物资的增减变化所发生的财务收支，而是审查财产物资本身的增减变化情况。目的是查明：各种财产物资的帐存数是否真实，收发保管是否合理，发生增减变动是否合法。

第二节 货币资金的审计

货币资金审计的目的，在于查明货币资金本身的增减变化情况，由于货币资金收付而反映经济业务的合法性和合理性，属于财务收支审计，但财务收支不限于货币资金的收付。

货币资金管理有一定的制度。为了确定经济责任，必须把有制度不认真执行与没有制度区别开来。钱、物、帐分管是一个原则，但有些企业由于业务的特殊性无法实行分管时，应重视责任制的实施和执行情况。收付程序上是集中还是分散？是会计先审核还是出纳先收付？使用哪些收付凭证，要经过哪些手续？都要从企业具体情况出发，了解清楚，作为审计的依据。

审查库存现金，一般从审阅现金日记帐开始，在特殊情况下，可以先清点现金。现金日记帐可以全部审阅，主要观察收付结存金额是否正常？清点现金如果实存数与帐面数不符，应编制现金清点表，查明原因，确定经济责任。

审查银行存款，以被审单位所编的“银行存款调节表”为依据，查明表内调节的未达帐是否确实？审查银行存款日记帐中存入和支取是否合法？特别要注意有无转借银行帐号取得非法收入，以及支票的使用是否正常？

第三节 固定资产的审计

固定资产审计目的，也在于查明固定资产增减变动的合法性与合理性。审计前要了解固定资产使用保管的责任是否